



SFJ/JL032-a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29日

检验检测报告

陕放检字(2019)第032号

正本

项目名称: 广播电视发射塔电场强度现场检测
委托单位: 商南县文化和旅游局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陕西省放射性物质监督检验站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陕西省放射性物质监督检验站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No: JC-2019032

一、检测内容

受商南县文化和旅游局委托, 本机构至现场对商南县文化和旅游局楼上安装的广播电视发射塔周围电磁辐射现状进行检测。本次检测时发射塔未运行, 所测数据为发射塔运行前周围环境电磁辐射水平。

二、检测时间、地点

检测时间: 2019 年 4 月 26 日

检测地点: 商南县文化和旅游局

三、检测项目

电场强度

四、检测方法及仪器

表 1 检测方法依据和所使用的仪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单位及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射频电场强度	HJ/T10.2-1996《辐射环境管理导则 电磁辐射检测仪器和方法》 GB 8702-2014《电磁环境控制限值》	电磁辐射仪 NBM-550 EF0691 SHZC-FS11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2018F33-1 1-158376800 2)	2018.9.19 ~ 2019.9.18

五、检测结果:

依据标准方法, 对商南县文化和旅游局楼上安装的广播电视发射塔周围 100 米范围内电磁辐射环境水平现状进行现场检测, 具体结果见表 2。检测点位示意图见附件。

表 2 检测结果

检测对象	电视广播塔			检测日期	2019.4.26	
环境温度	14℃	大气压		954kPa	相对湿度	58%
点位序号	检测点位描述 (参照基站)	点位与天线距离 (m)		电场强度 E (V/m)	备注	
		垂直	水平			
1	北 0°	约-25	约 7.4	0.48	塔底楼顶	
2	东北 45°	约-25	约 25	0.42	塔底楼顶	
3	东 90°	约-25	约 17	0.42	塔底楼顶	
4	东南 135°	约-25	约 25	0.46	塔底楼顶	
5	南 180°	约-25	约 7.4	0.46	塔底楼顶	
6	西南 225°	约-25	约 25	0.51	塔底楼顶	
7	西 270°	约-25	约 17	0.47	塔底楼顶	
8	西北 315°	约-25	约 25	0.50	塔底楼顶	
9	北 0°	约-75	约 30	0.69	办公楼下	
10	东北 45°	约-75	约 30	0.60	办公楼下	
11	东 90°	约-75	约 30	0.81	办公楼下	
12	东南 135°	约-75	约 30	0.71	办公楼下	
13	南 180°	约-75	约 30	0.71	办公楼下	
14	西南 225°	约-75	约 30	0.71	办公楼下	
15	西 270°	约-75	约 30	0.70	办公楼下	
16	西北 315°	约-75	约 30	0.62	办公楼下	
17	北 0°	约-65	约 50	0.51	办公楼下路边	
18	东北 45°	约-65	约 50	1.07	县政府院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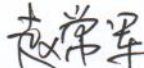
表2 检测结果(续)

点位序号	检测点位描述 (参照基站)	点位与天线距离(m)		电场强度 E(V/m)	备注
		垂直	水平		
19	东 90°	约-75	约 50	0.50	县政府院内
20	东南 135°	约-75	约 50	0.55	县政府门口
21	南 180°	约-75	约 50	0.66	办公楼下路边
22	西南 225°	约-75	约 50	0.54	小区内
23	西 270°	约-78	约 50	0.54	小区内
24	西北 315°	约-65	约 50	0.56	小区内
25	北 0°	约-65	约 100	0.47	小区门口
26	东北 45°	约-78	约 100	1.27	小区门口
27	东 90°	约-78	约 100	3.86	测点南侧约20米有基站
28	东南 135°	约-78	约 100	1.10	财政局门口
29	南 180°	约-75	约 100	0.49	新建景区门口
30	西南 225°	约-65	约 100	0.45	小区内
31	西 270°	约-65	约 100	0.38	小区内
32	西北 315°	约-65	约 100	0.47	小区内
33	发射塔底	约-25	0	0.78	塔底楼顶

备注：垂直距离中的“-”表示比本项目天线低，本项目天线挂高25m。

表中所有检测结果均符合GB 8702-2014《电磁环境控制限值》4.1中“频率范围在30MHz~3000MHz内公众暴露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12V/m”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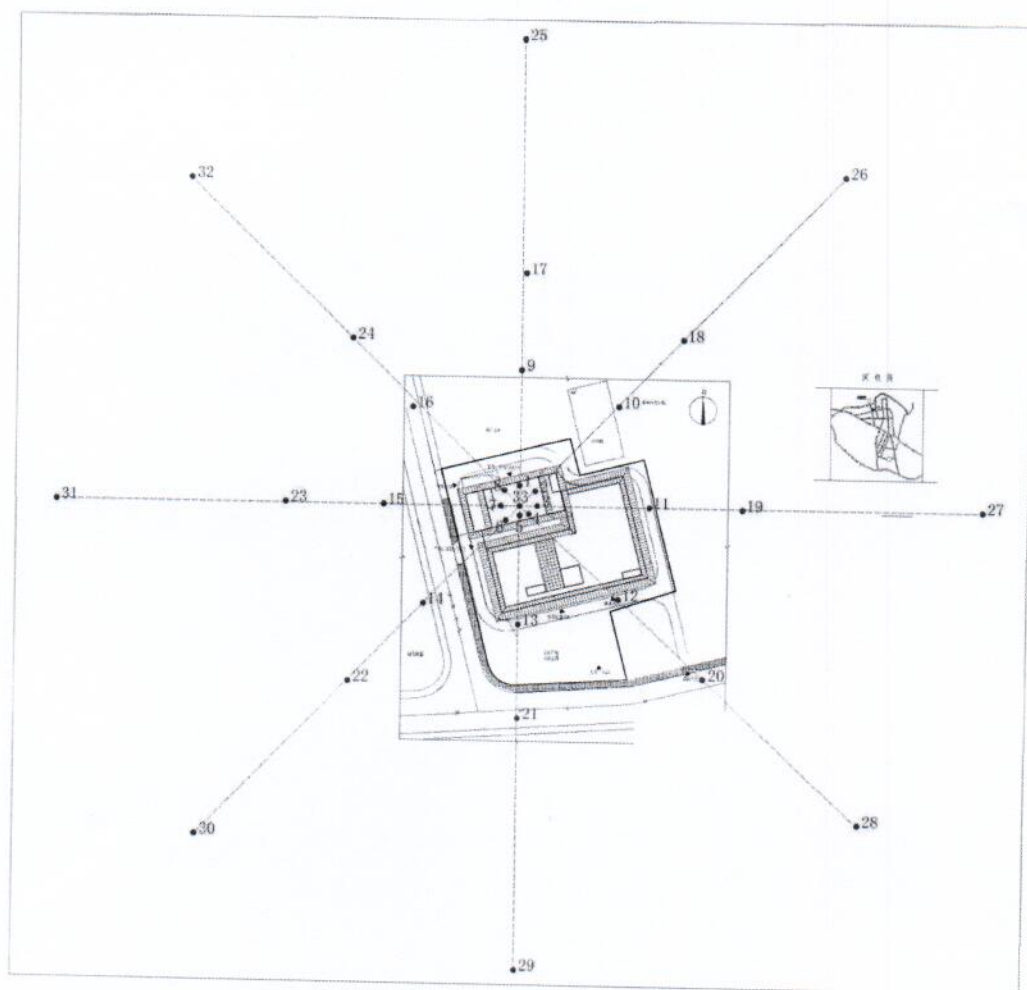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 

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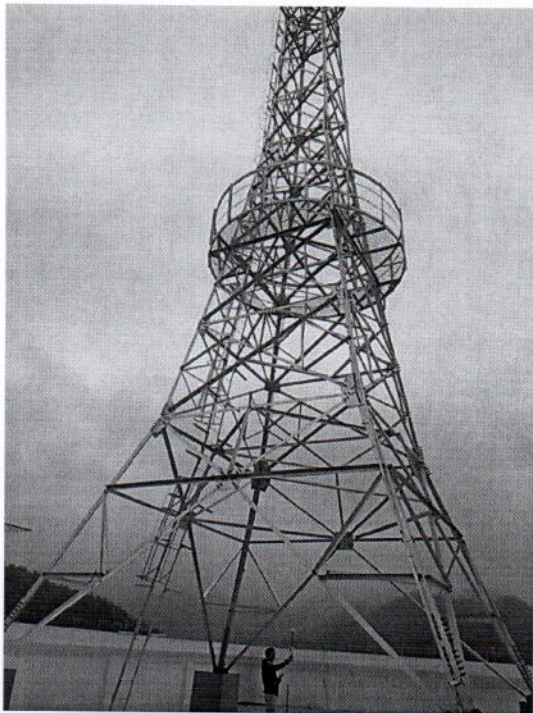
批准日期: 2019年 4 月 28 日



附件1：检测点位示意图（未运行）



附件2：现场照片



现场监测照片1



现场监测照片2



现场监测照片3



现场监测照片4